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南都电源
保荐代表人姓名：曾文林	联系电话：010-83321261
保荐代表人姓名：满慧	联系电话：010-83321261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1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1 次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1 次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1 次
5、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4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及问题及结论意见	0 次
7、向本所报告情况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整改情况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无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无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报关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0 次
(2) 培训日期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	---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时间	履行情况
（一）、周庆治先生、第一大股东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华星企业公司、浙江华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首次公开发行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及股份限售承诺	2010年04月2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所有承诺人均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一）、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锁定承诺	2010年11月0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所有承诺人均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为理成南都资产管理计划，理成全球视野3期投资基金，海通定增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杭州九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中金富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计5名特定对象。	再融资股份锁定承诺	2016年07月08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所有承诺人均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周庆治先生	1、周庆治关于2007年以来被注销的十一家关联企业的承诺；2、周庆治关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个人所得税事项的承诺；3、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入职较晚员工社保事项的承诺；4、周庆治承诺承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补缴社保的全部支出。	2010年11月01日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	----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不适用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曾文林

满 慧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11 日